裁军谈判会议

24 Dec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墨西哥常驻代表团 2018 年 9 月 25 日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拉加禁核组织)工作协调员的身份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的普通照会，随函转交“拉加禁核组织成员国值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的宣言”(Inf. 15/2018Rev.6 号文件)

墨西哥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拉加禁核组织)日内瓦工作协调员的身份向裁军事务厅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致意，并谨提及即将举行的裁谈会 2019 年届会。

在这方面，墨西哥常驻代表团以拉加禁核组织协调员的身份，随函转交《拉加禁核组织成员国值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的宣言》(Inf. 15/2018Rev.6 号文件)英文版和西班牙文版本，并请求将本文件作为裁谈会 2019 年届会的正式文件予以分发和登记。

墨西哥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向裁军事务厅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附件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成员国的宣言

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
(2018 年 9 月 26 日)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拉加禁核组织)成员国，

意识到他们对核裁军的历史承诺，

重申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对于实现人类的优先目标——和平、安全、发展和保护自然环境至关重要，

认识到实现和维持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是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的共同责任，

重申根据《联合国宪章》，各国在国际关系中不得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或以任何其他不符合联合国宗旨的方式损害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重申使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违反《联合国宪章》，违反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构成危害人类罪，

引以为豪的是，它们属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世界上通过《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于 1967 年 2 月 14 日建立了无核武器区的第一个人口稠密地区，

回顾其缔约国 50 多年来一直严格遵守《特拉特洛尔科条约》，这有赖拉加禁核组织这一唯一专门从事不扩散和核裁军问题的国际政府间组织长期开展的工作，

重申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拉加共同体)2013 年 8 月 20 日在布宜诺斯艾利斯、2014 年 1 月 29 日在哈瓦那、2015 年 1 月 29 日在贝伦、2016 年 1 月 27 日在基多、2017 年 1 月 25 日在蓬塔卡纳通过的核裁军宣言完全有效，

意识到《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和拉加禁核组织是建立其他无核武器区的政治、司法和体制参考，

又重申它们深信建立无核武器区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密切相关，不同区域的各国以主权决定的形式通过的核武器禁令对其他区域具有有益影响，

强调它们拒绝核武器，核武器在存在和使用 70 多年后，仍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最终甚至可能使整个地球变得无法居住，

强调联合国大会 2017 年 12 月 4 日通过的第 72/30 号决议“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后果”和第 72/37 号决议“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道德责任”的重要性，这两项决议代表着在取消核武器合法性方面取得的重要政治进展，

充分认识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六条规定的义务，并认识到核武器国家明确承诺将谈判拟订有关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监督之下进行核裁军和全面彻底裁军的切实措施，

*回顾*禁止核武器是在明确规定的时限内以透明、可核查和不可逆转的方式推动消除核武器的手段，消除核武器是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真正有效保障，

拉加禁核组织成员国，

2018 年 9 月 26 日*与各国一道庆祝*联合国大会第 68/32(2013)号决议设立的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

值此之际，各成员国：

1. *提请注意*《禁止核武器条约》获得通过，并回顾《禁止核武器条约》已开放供签署，该条约禁止拥有、发展、生产、获取、试验、储存、转让、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

2. *考虑到*《禁止核武器条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禁核试条约》)两项文书即将生效，将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共同推动在明确规定的时限内以透明、可核查和不可逆转的方式消除这些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3. *重申*对约 1.5 万枚核武器的存在感到关切，这些武器对人类构成了不可接受的威胁，且这一危险日趋严重；

4. *回顾*包括 1946 年 1 月 24 日第 1(I)号决议在内的联合国大会无数决议以及 1967 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序言、1968 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序言和《禁止核武器条约》序言均体现了这一关切；

5. *又回顾* 1978 年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联合国大会特别会议(第一届裁军问题特别联大)在其《最后文件》[1] 中申明，“核武器对人类和文明的生存构成最大威胁”，这种情况仍未改变；

6. *重申*该区域各国承诺继续促进核裁军，将其作为优先目标，并为全面彻底裁军做出贡献，以利于加强国家间的信任，这一承诺在《宣布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为和平区宣言》中得到核可；

7. *坚决要求*任何行为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再次使用核武器，只有禁止并随后以透明、可核查和不可逆转的方式消除所有核武器才能保证这一点；

8. *再次呼吁*所有国家、特别是核武器国家消除核武器在其安全和防卫理论和政策中的作用，充分履行其毫不拖延地彻底消除核武器的法律义务和明确承诺；

9. *坚决要求*核武器国家停止改进核武器的质量和开发新型核武器，并停止为开发和使用这些武器提出新的设想和程序，这不符合采取有效措施实现核裁军的义务；

[1] A/S-10/2。

10. *呼吁*所有国家勿进行核武器试爆或任何旨在改进核武器的其他非爆炸试验，包括亚临界试验；上述行为违背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禁核试条约》)的精神和宗旨，从而有损其作为核裁军措施的预期影响；

11. *敦促*《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禁核试条约》)附件 2 所列的国家[2] 中尚未批准该条约的各国尽快采取必要措施批准该条约；

12. *重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是核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基石，对于实现核裁军和国际安全至关重要；并在这方面呼吁所有非《条约》缔约国毫不拖延且无条件地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该条约；

13. *表示决心*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 2020 年审议大会的成功而努力；

14. *认识到*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和各项保障监督协定在落实《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方面的重要作用；

15. *确认*所有国家都享有为和平目的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的不可剥夺的权利，而不加任何区分；

16. *敦促*对《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和第二附加议定书作出有违《条约》精神的解释性声明的核武器国家审查拉加禁核组织提出的建议，从而解决这一问题，以便向组成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无核武器区的各国提供全面、明确的安全保证，并尊重《特拉特洛尔科条约》适用区的军事非核化性质；

17. *强调*无核武器区作为核裁军工具的重要性，并在这方面*鼓励*通过有关区域各国自由达成的安排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

18. *感到遗憾的是*，二十多年来未能遵守关于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决议，[3] 该决议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以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0 年和 201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所载承诺的重要组成部分；

19. *重申*承诺继续推动包括蒙古在内的各无核武器区之间的对话与合作，特别是为此于 2020 年召开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及蒙古第四次会议；

20. *进一步重申*，它们深信，宣传核武器带来的危险至关重要，以便整个社会都能参与消除核武器的工作；

21. *承诺*继续努力开展核裁军和不扩散教育方案，深信这些方案是协助巩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有效手段。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印度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国和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

[3] NPT/CONF.1995/32(第一部分)，附件。